

蒙古文书名

政治经济学

(社会主义部分)

·全国十所民族院校合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政 治 经 济 学

(社会主义部分)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湖北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25 印张 160千字

印数 1—6,000册

1984年8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4115·156 定价：1.10元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的客观必然性	(1)
(一)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的客观要求	(1)
(二) 中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特殊历史条件	(3)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	(6)
(一)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建立	(7)
(二)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建立	(10)
(三) 少数民族地区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的特点	(13)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公有制形式和补充的经济形式	(17)
(一)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所有制存在多种形式的客点必然性	(17)
(二)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地位和作用	(20)
(三)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性质、地位和作用	(21)

(四) 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形式和其他经济形式 (23)

第二章 社会主义物质基础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物质基础与社会主义现代化... (26)
 - (一) 建立社会主义物质基础的必要性..... (26)
 - (二) 经济不发达国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后必须
 加速建立社会主义物质基础..... (29)
 - (三) 从中国实际出发，进行现代化建设..... (32)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和我国少数民族..... (36)
 - (一) 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是我国各族人民的
 共同愿望..... (36)
 - (二) 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是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 (38)

第三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实质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中新型的经济关系..... (43)
 - (一) 社会主义劳动的性质..... (46)
 - (二) 社会主义生产中的合作互助互利关系..... (48)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关系..... (48)
 - (一) 社会主义生产中人们的经济关系仍然是
 物质利益关系..... (48)
 - (二) 正确处理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之间，内
 地省、市与少数民族地区之间的物质利
 益关系..... (51)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及其实现手段..... (53)
 - (一)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53)

(二) 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手段.....	(56)
第四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61)
(一)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内容.....	(61)
(二)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作用.....	(62)
(三) “一要吃饭，二要建设”是我党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自觉运用.....	(64)

第四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规律.....	(67)
(一)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客 观必然性.....	(67)
(二)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我国现阶段作用 的特点.....	(6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的主要比例关系	(72)
-------------------------------	------

(一) 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	(72)
(二) 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	(72)
(三) 农业内部和工业内部以及工农业同交通运 输业的比例关系.....	(75)
(四) 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	(78)
(五) 物质生产与人的生产的比例关系.....	(79)
(六) 其他比例关系.....	(80)

第三节 社会生产力的合理布局和大力发展少 数民族地区经济.....	(81)
--------------------------------------	------

(一)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合理布局的原则和 意义.....	(81)
----------------------------------	------

- (二) 大力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经济，逐步实现我国社会生产力的合理布局..... (83)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的计划领导
..... (87)

- (一) 国民经济计划工作的依据..... (87)
(二)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 (88)

第五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及其特点
..... (92)

- (一)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 (92)
(二)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特点和作用..... (95)
(三) 大力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商品生产..... (99)
(四)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103)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中价值规律的作用及其特点..... (106)

- (一) 社会主义生产中价值规律的作用..... (106)
(二) 社会主义生产中价值规律作用的特点..... (108)

- 第三节 计划经济为主条件下的市场调节..... (110)

- (一) 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 (110)
(二) 社会主义制度下竞争的实质和特点..... (112)

第六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 (114)

- (一)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和作用..... (114)
(二)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形式..... (116)
(三) 我国的民族贸易..... (118)

(四)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中价值规律的作用与 价格政策	(12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	(124)
(一) 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的特点和渠道	(124)
(二)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流通规律	(127)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信贷	(129)
(一) 社会主义信贷的必要性和作用	(129)
(二) 社会主义银行和利息	(131)

第七章 社会主义的经济管理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管理	(134)
(一) 社会主义经济管理的必要性、特点和任务	(134)
(二) 社会主义经济管理体制	(138)
(三) 经济责任制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管理的 重要形式	(140)
(四) 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管理	(143)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和企业管理	(146)
(一)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	(146)
(二)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核算	(150)
(三) 社会主义企业的科学管理和民主管理	(154)

第八章 社会主义的分配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分配	(159)
(一) 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和国民收入	(159)
(二)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和再分配	

.....	(162)
(三) 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	(167)
(四) 国家对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支援.....	(17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消费品的分配.....	(172)
(一)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	(173)
(二) 按劳分配的形式.....	(178)
(三) 正确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	
.....	(182)

第九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必 要性及其意义.....	(185)
(一)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的 必要性.....	(185)
(二) 社会主义国家的自力更生和扩大对外经济 技术交流的关系.....	(18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189)
(一)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的性质和特点…	(189)
(二)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的地位和作用…	(192)
(三) 我国的边境贸易.....	(195)
第三节 引进先进技术和利用外国资金.....	(197)
(一) 引进先进技术.....	(197)
(二) 利用外国资金.....	(200)
第四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援助.....	(203)
(一)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援助的必要性.....	(203)
(二)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援助的性质和原则.....	
.....	(204)

第十章 社会主义必然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

第一节 共产主义社会的两个阶段.....	(206)
(一) 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及其优越性.....	(206)
(二) 各民族共同发展和繁荣是社会主义优越性 在民族关系上的体现.....	(209)
(三) 社会主义社会与共产主义社会的联系和 区别.....	(211)
第二节 共产主义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 必然趋势.....	(215)
(一) 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发展是历史 的必然性.....	(215)
(二) 实现共产主义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过程	(216)
(三) 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为实现 共产主义而奋斗.....	(219)

第一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分配原则。消灭了人剥削人的现象。本章分析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必然性及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的特殊历史条件，并阐明了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以及同我国生产力状况相适应的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客观依据。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产生的客观必然性

(一)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的客观要求

随着大机器工业的产生和发展，生产日益社会化。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社会化大生产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之间的矛盾不断发展和尖锐，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容纳不了发展起来的巨大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必然要求用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而

资本主义制度也为它自身的灭亡和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产生准备了条件：大机器工业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物质基础，无产阶级是资本主义的掘墓人。资本主义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是社会主义，这是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但是，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只有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才能实现。因为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就是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根本否定，资产阶级为了维护其本身的利益，必然反对所有制的变革，动用全部国家机器来镇压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然后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①

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终极原因，虽然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引起的，但社会主义革命并不一定首先在生产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取得胜利，因为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因素中还包含着政治条件和其他社会条件。当这些条件使要进行革命的力量处于一种有利的地位时，他们才会行动起来，才能夺取革命的胜利。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他们所处的资本主义自由竞争阶段的历史条件，曾经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将在资本主义比较发达的国家，而且是在几个国家，同时取得胜利。但当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发展到垄断阶段以后，由于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规律的作用，各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观和客观先决条件的成熟程度就更为悬殊。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在这种情况下，社会主义革命不可能在所有的主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272页。

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取得胜利，而是首先在一个或几个国家内，即在帝国主义体系最薄弱的环节取得胜利。列宁认为当时的俄国是帝国主义体系的薄弱环节，无产阶级应首先夺取政权，然后在无产阶级专政下来发展经济和文化，不能等待经济和文化充分发展以后再来夺取政权。在列宁的领导下，俄国人民于一九一七年通过城市武装起义，建立了第一个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俄成了第一个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国家。在这以后，历史的实践一再证明，列宁所指出的道路是完全正确的，是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二）中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特殊历史条件

中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在一种特殊历史条件下实现的。所谓“特殊历史条件”，就是旧中国既不是比较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也不是中等水平的资本主义社会，而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这样一个社会里，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而且十分不平衡，在城市，特别是在沿海大城市是资本主义经济，在广大农村则是封建经济和小农经济。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三重剥削和压迫下，中国人民，尤其是农民日益贫困和破产。不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这三座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大山，不改变腐朽落后的生产关系，社会生产力就不能发展。中国的出路何在？是先搞资本主义，待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再来搞社会主义，还是由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以解放生产力，加速发展生产力？是人们经常争论和探索的一个根本问题。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依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的具体情况，总结历史的经

验，实事求是地作出了科学的回答：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

(1) 由中国革命所处时代的特点决定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是俄国革命胜利后开始的。十月革命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开辟了历史的新纪元。这时资本主义已走向没落，社会主义向上高涨。毛泽东同志指出：“中国革命又是处在二十世纪三十和四十年代新的国际环境中，即处在社会主义向上高涨，资本主义向下低落的国际环境中，处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和革命的时代，那末，中国革命的终极的前途，不是资本主义的，而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也就是没有疑义了。”^①

(2) 由中国社会的基本矛盾状况所造成的革命形势和阶级力量对比关系决定的。在中国这样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中，“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这些就是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而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乃是各种矛盾中的最主要的矛盾。这些矛盾的斗争及其尖锐化，就不能不造成日益发展的革命运动。伟大的近代和现代的中国革命，是在这些基本矛盾的基础之上发生和发展起来的。”^②这就是说，中国革命是国内外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必然产物。革命对象不是一般的资产阶级，而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以及和它们结合在一起的买办官僚资产阶级，革命性质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在这场革命斗争中，由于民族资产阶级太软弱，只能由无产阶级来领导，中国无产阶级的队伍虽然不大，但他们却很集中，且受着帝国主义、军阀、资产阶级的极其残酷的剥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612—61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594页。

削、压迫，特别能战斗，是中国新的生产力的代表者，是革命运动的领导力量；并且，无产阶级能够发动起来的农民力量是无穷无尽的；除了城乡小资产阶级群众能够成为无产阶级的同盟者外，在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中无产阶级还能够从其他阶级和阶层中找到同盟者。在这样的特殊历史条件下，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前者是后者的必要准备，后者是前者的必然趋势，中间没有隔着一道万里长城。毛泽东等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批判了把民主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截然分开的“二次革命论”和把二者混淆起来的“一次革命论”，创立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提出了党的建设，统一战线和武装斗争“三大法宝”。开辟了“工农武装割据”，先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独特道路。经过长期奋斗，终于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三年的经济恢复就开始了由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这种革命转变的实质是消灭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在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法和步骤上，我们党充分考虑到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许多特点，诸如生产力的水平、各种类型所有制发展的程度、阶级力量的对比、历史的和民族的传统，以及旧思想对人们的影响等，采取了适当的途径、步骤和方法，因而能够在不太长的时间内顺利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从此，在中国的土地上，亿万人民不仅实现了社会主义，而且正在日夜辛勤地建设着这个新的社会。这就是历史，我们应当正确地来解释、理解这个历史事实。

第一，社会主义制度不是无缘无故地在中国出现的。如前所述，它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是在有了一定程度发展的现代经济，有了当代最先进的阶级——工人阶级及其先锋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条件下，经过中国人民长期奋斗而实现的，是符合历史发展规律的。

第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是在远东人口最多的、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大国里实现的。这是世界历史上的伟大创举，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在中国的胜利和发展，即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

第三，虽然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在其发展过程中发生过严重的失误和挫折，但是，我们不能由此就认为不应当在中国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不能认为改造的结果不是社会主义。

第四，我国还处在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尽管社会主义制度还不成熟，不完善，但是，我们已经取得了旧中国根本不可能达到的成就，我们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战胜各种困难、失误和挫折。这充分地显示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迅速发展，其巨大优越性和强大生命力必将日益充分地显示出来。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所以，变生产资料私有制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决定性环节。由于各个国家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过程中面临的私有制形式及其在国民经济中所

占的比重不同，以及具体的历史条件不同，因此，对生产资料私有制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步骤和方法也是不同的。我国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过程中所面临的私有制，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其中又分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两个不同的部分；二是农业、手工业中以个体劳动为基础的小私有制。此外，在少数民族地区还存在封建制、奴隶制，甚至原始公社的家长制的残余。由于这些私有制在性质上，以及它们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不同，因而必须对它们分别采取了不同的变革方法和步骤。

（一）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建立

我国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建立，是针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两个不同部分分别采取没收和赎买的方法进行的。

中国的官僚资本是一种具有买办性、封建性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它垄断着全国的经济命脉，是国民党反动政权的经济基础。在全国解放前夕，它掌握了我国全部工业资本的大约三分之二和全国工矿、交通运输固定资产的百分之八十。中国的官僚资本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产生的，是一种最落后、最反动、最腐朽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因此，新中国成立后，对它采取了没收的方法。通过没收官僚资本，一方面消灭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主要部分；另一方面，把它变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就掌握了国民经济的命脉，为改造民族资本和个体经济，以及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奠定了必要的物质基础。

马克思、恩格斯认为，无偿没收并不是“剥夺剥夺者”

的唯一方法，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采取“赎买”的方法来实现。民族资本一般属中小资本，与官僚资本不同，它在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过程中有二重作用：一方面，由于我国经济落后，它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一定的比重，因而具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如在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扩大城乡经济交流、为人民生活和国家建设提供一部份工业品、为社会主义建设训练一部分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维持劳动就业、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等方面，都具有积极作用。另一方面，由于民族资本经营的目的是获得剩余价值，因而它也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如唯利是图、剥削工人和劳动群众、进行盲目竞争、冲击国家计划经济、投机倒把和哄抬物价等等。与此相应，民族资产阶级在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这一转变过程中也具有两面性。即“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①因此，我国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彼此之间的阶级斗争一般属于人民内部的阶级斗争。这样，在我国经济基础比较落后和存在强大的无产阶级专政、巩固的工农联盟、雄厚的社会主义物质基础，以及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的条件下，有必要和可能允许民族资本在一定时期内存在和在某些范围内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鉴于此，党对民族资本采取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即利用它的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作用，并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把民族资本主义私有制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对民族资本主义的改造包括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党同时对民族资本家实行团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56页。